

证券代码：836435

证券简称：知我科技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知我天成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见证律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网址：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9-005），公司聘请北京市中咨律师事务所作为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见证律师事务所，签字律师为李春谊、李超。现由于北京市中咨律师事务所内部安排原因，原签字律师李春谊、李超变更为王凯、邵书姝。

二、变更签字律师的审议情况

本次变更律师事务所不属于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议的事项，无需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三、变更签字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的影响

此次变更系北京市中咨律师事务所内部人员工作调整，北京市中咨律师事务所仍为此次年度股东大会的见证律师事务所，不会对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知我天成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20 日